2024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26

单位名称：沧州市农业农村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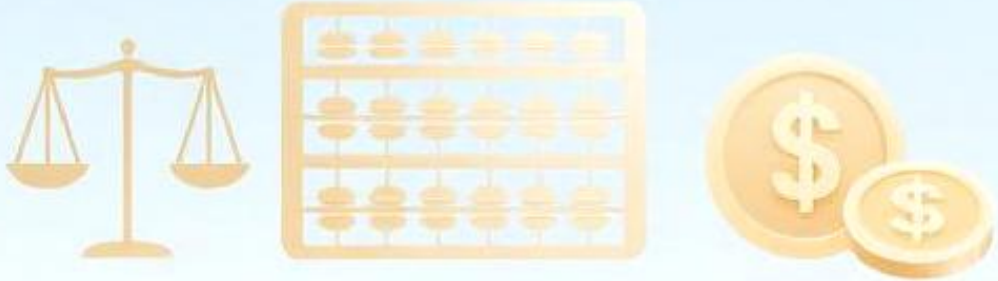

沧州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沧州市农业农村局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市“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组织起草农业农村有关政策和规范性文件，指导全市农业综合执法。参与涉农的财税、价格、收储、金融保险、进出口等政策制定。

（二）协调推动发展全市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协调推进乡村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三）拟订市级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四）指导全市乡村产业、农产品加工业和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检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五）负责全市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棉、油、菜、水果、肉、蛋、奶、蜜、渔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

（六）负责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和监督抽查。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检验监测体系建设。

（七）负责全市农业资源保护、开发与利用。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 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八）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拟订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制定兽药残留限量和残留检测方法地方标准并按规定发布。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职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九）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预测预报及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全市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依法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十）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市级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十一）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二）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三）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政府间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对外农业贸易和有关国际交流合作，具体执行有关农业援外项目。

（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和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4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7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沧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行政	财政拨款
2	沧州市农业信息和品牌建设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3	沧州市农业技术推广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4	沧州市植物保护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5	河北省农业广播电视学校沧州分校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6	沧州市农机工作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7	沧州市农业特色产业和农产品加工促进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8	沧州市种子工作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9	沧州市农业环境与耕地监测保护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0	沧州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支队		
11	沧州市畜牧技术推广站	财政补助 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 基本保证
12	沧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	财政补助 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 基本保证
13	沧州市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	财政补助 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 基本保证
14	沧州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财政补助 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 基本保证
15	沧州市农业项目规划与监测中心	财政补助 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 基本保证
16	沧州市现代农业农村发展促进中心	财政补助 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 基本保证
17	沧州市渔政执法大队	财政补助 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 基本保证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沧州市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372.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14.58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7.5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02.7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2,207.6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372.49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372.4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2,372.49	**总计**	62	12,372.49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单位）：沧州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372.49	12,372.4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4.58	14.58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8.00	8.00					
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8.00	8.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58	6.58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58	6.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51	47.51					
20808	抚恤	41.71	41.71					
2080801	死亡抚恤	41.71	41.7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0	5.8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0	5.8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2.76	102.76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2.76	102.7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2.76	102.76					
213	农林水支出	12,207.64	12,207.64					
21301	农业农村	12,174.64	12,174.64					
2130101	行政运行	2,031.11	2,031.11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9	4.69					
2130104	事业运行	4,796.37	4,796.37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0.55	50.55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08.34	208.34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07.82	207.82					
2130110	执法监管	1,291.90	1,291.90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137.04	137.04					
2130114	对外交流与合作	5.66	5.66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513.40	1,513.4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360.88	360.88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21.50	21.5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47.69	47.69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247.53	247.53					
2130148	渔业发展	1,007.05	1,007.05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46.28	46.2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96.84	196.84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00	5.00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8.00	28.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8.00	2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单位）：沧州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372.49	8,117.07	4,255.4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4.58		14.58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8.00		8.00			
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8.00		8.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58		6.58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58		6.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51	47.51				
20808	抚恤	41.71	41.71				
2080801	死亡抚恤	41.71	41.7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0	5.8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0	5.8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2.76		102.76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2.76		102.7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2.76		102.76			
213	农林水支出	12,207.64	8,069.56	4,138.08			
21301	农业农村	12,174.64	8,069.56	4,105.08			
2130101	行政运行	2,031.11	2,031.11				
2130102	一般行政	4.69		4.69			

	管理事务						
2130104	事业运行	4,796.37	4,796.37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0.55		50.55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08.34		208.34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07.82		207.82			
2130110	执法监管	1,291.90	1,242.08	49.82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137.04		137.04			
2130114	对外交流与合作	5.66		5.66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513.40		1,513.4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360.88		360.88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21.50		21.5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47.69		47.69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247.53		247.53			
2130148	渔业发展	1,007.05		1,007.05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46.28		46.2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96.84		196.84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00		5.00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8.00		28.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8.00		2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单位）：沧州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372.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14.58	14.5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7.51	47.5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02.76	102.7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2,207.64	12,207.6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372.4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372.49	12,372.4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2,372.49	**总计**	64	12,372.49	12,372.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单位）：沧州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372.49	8,117.07	4,255.4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4.58		14.58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8.00		8.00
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8.00		8.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58		6.58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58		6.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51	47.51	
20808	抚恤	41.71	41.71	
2080801	死亡抚恤	41.71	41.7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0	5.8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0	5.8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2.76		102.76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2.76		102.7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2.76		102.76
213	农林水支出	12,207.64	8,069.56	4,138.08

21301	农业农村	12,174.64	8,069.56	4,105.08
2130101	行政运行	2,031.11	2,031.11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9		4.69
2130104	事业运行	4,796.37	4,796.37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0.55		50.55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08.34		208.34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07.82		207.82
2130110	执法监管	1,291.90	1,242.08	49.82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137.04		137.04
2130114	对外交流与合作	5.66		5.66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513.40		1,513.4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360.88		360.88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21.50		21.5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47.69		47.69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247.53		247.53
2130148	渔业发展	1,007.05		1,007.05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46.28		46.2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96.84		196.84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00		5.00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8.00		28.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8.00		2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单位）：沧州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21.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4.6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571.03	30201	办公费	46.9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799.06	30202	印刷费	3.1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36.8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4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06.77	30205	水费	7.4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4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4.43	30206	电费	14.4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33.7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1.60	30208	取暖费	21.5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8.86	30209	物业管理费	41.0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80	30211	差旅费	24.5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2.8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8.1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0.81	30214	租赁费	17.9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80.99	30215	会议费	3.06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56.75	30216	培训费	1.4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536.2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81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55.5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0.2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9.18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07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4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5.93	30229	福利费	43.09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47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0.7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2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5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7,401.99	公用经费合计					715.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单位）：沧州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支出，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单位）：沧州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支出，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单位）：沧州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2.20	5.77	31.68		31.68	4.75	24.13	5.66	18.47		18.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2,372.49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873.50 万元，增长 7.6%，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239.5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减少 83.9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 197.97 万元，项目资金增加 1817.51 万元，其他收入减少 422.6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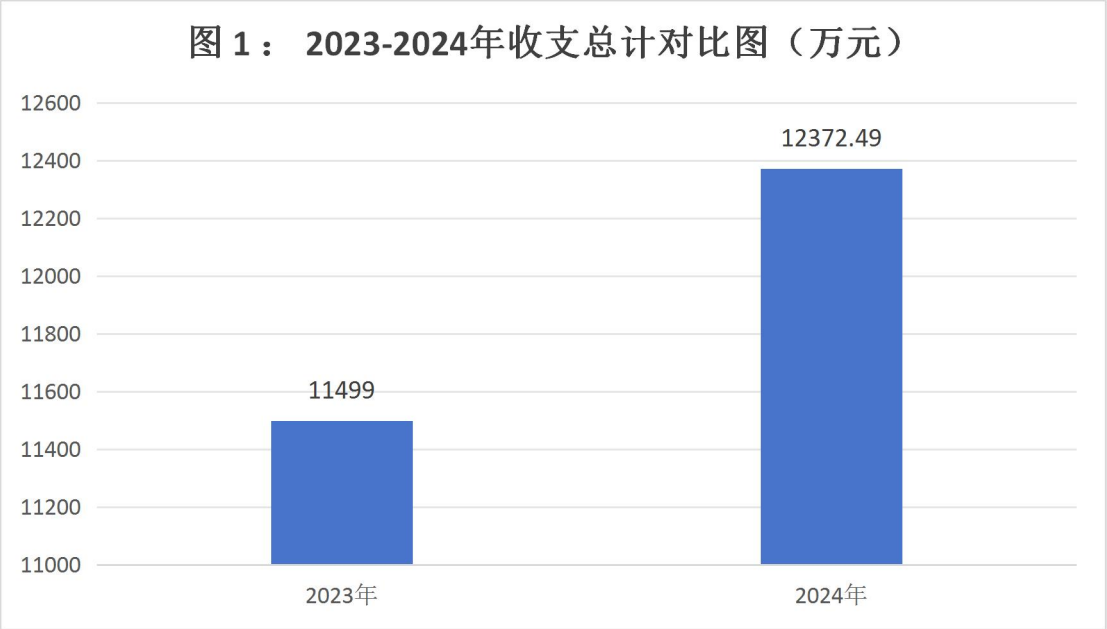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2,372.4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372.49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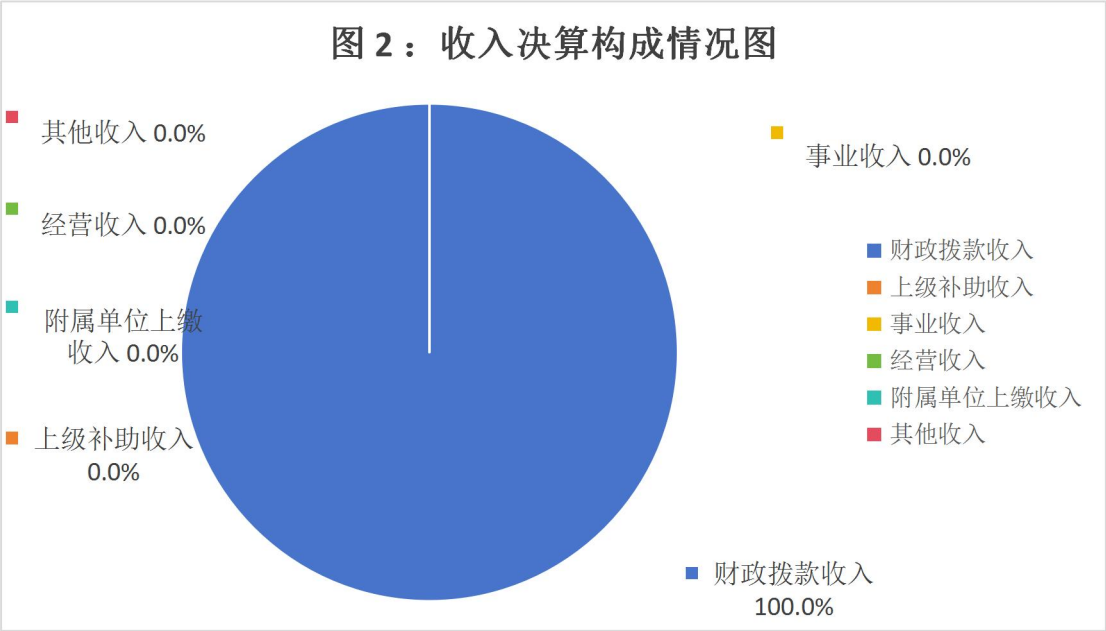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2,372.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117.07 万元，占 65.6%；项目支出 4,255.42 万元，占 34.4%；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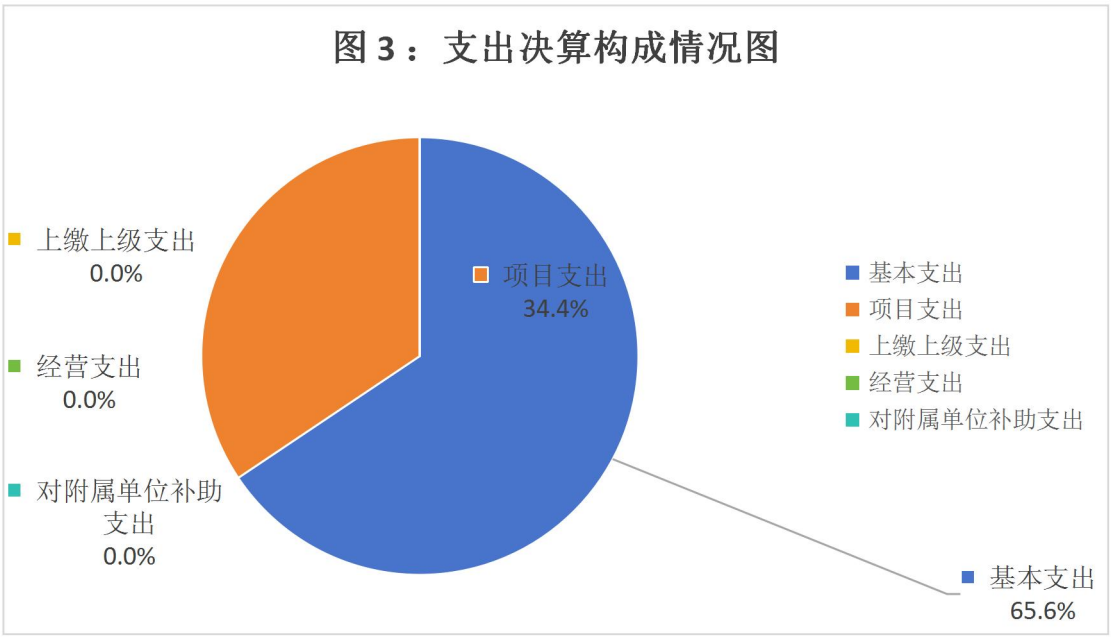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2,372.4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1,296.09 万元，增长 11.7%，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239.5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减少 83.9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 197.97 万元，项目资金增加 1817.51 万元。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2,372.4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96.09 万元，增长 11.7%，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239.5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减少 83.9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 197.97 万元，项目资金增加 1817.51 万元；本年支出 12,372.4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96.09 万元，增长 11.7%，主要原

因是我部门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239.5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减少 83.9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 197.97 万元，项目资金增加 1817.5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2,372.4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96.09 万元，增长 11.7%，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239.5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减少 83.9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 197.97 万元，项目资金增加 1817.51 万元；本年支出 12,372.4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96.09 万元，增长 11.7%，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239.5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减少 83.9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 197.97 万元，项目资金增加 1817.51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我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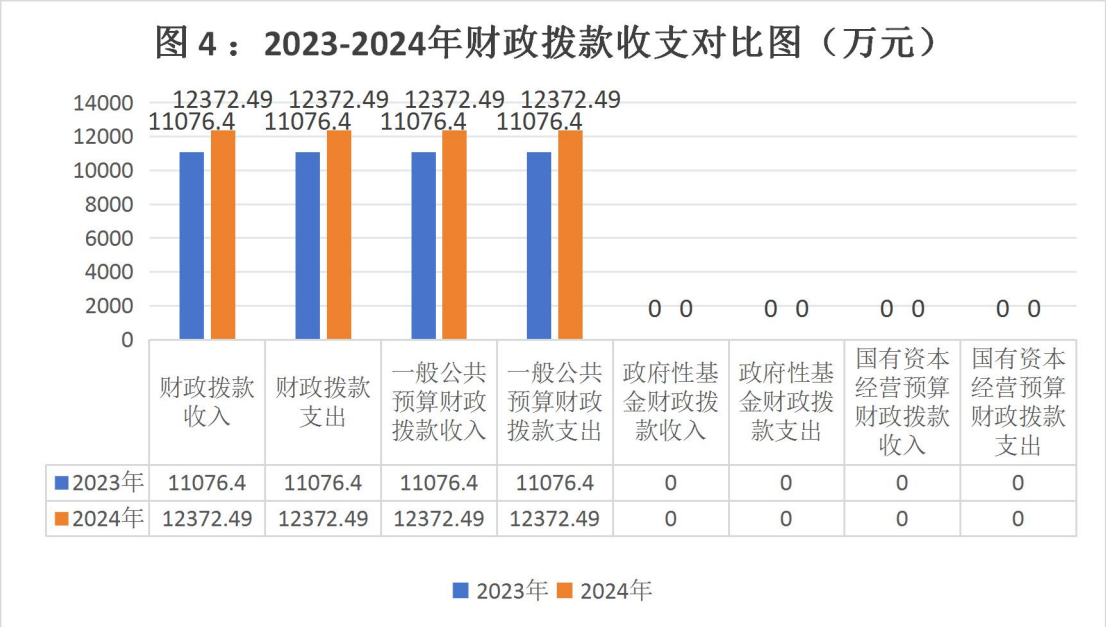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2,372.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9%，比年初预算减少 2,731.42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 422.32 万元，公用经费减少 241.25 万元，项目资金减少 2067.86 万元；本年支出 12,372.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9%，比年初预算减少 2,731.42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 422.32 万元，公用经费减少 241.25 万元，项目资金减少 2067.8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81.9%，比年初预算减少 2,731.42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 422.32 万元，公用经费减少 241.25 万元，项目资金减少 2067.86 万元；支

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1.9%，比年初预算减少 2,731.42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 422.32 万元，公用经费减少 241.25 万元，项目资金减少 2067.86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我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图 5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对比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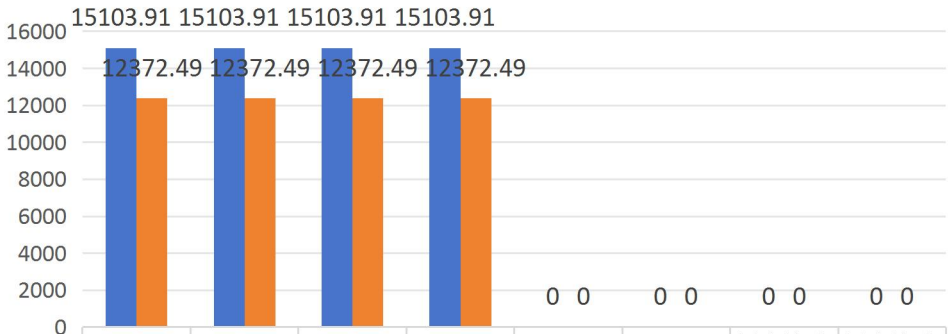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年初预算数	15103.91	15103.91	15103.91	15103.91	0	0	0	0
决算数	12372.49	12372.49	12372.49	12372.49	0	0	0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2,372.4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科学技术（类）支出 14.58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 2024 年中央及省级“三区”人才支持计划科技人员专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7.51 万元，占 0.4%，主要用于机关在职人员养老保险、死亡人员家属抚恤金及部门下属企业离休人员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102.76 万元，占 0.8%，主要用于原农业局下属企业农林机械公司职工每年的拆迁补偿费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12,207.64 万元，占 98.7%，主要用于行政运行、病虫害控制、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业行业业务管理、农业生产发展、农产品加工与促销、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农田建设和其他农业农村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我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我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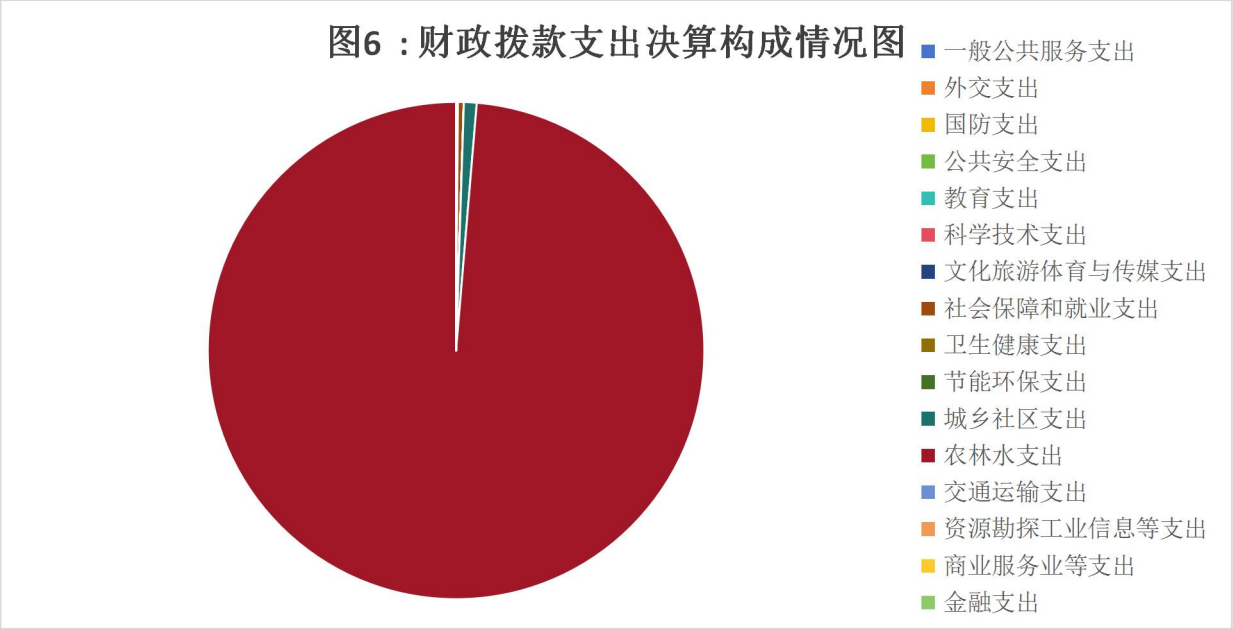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117.0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401.9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部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715.0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

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42.20万元，支出决算为24.13万元，完成预算的57.2%，较预算减少18.06万元，降低42.8%，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费减少0.11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13.21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4.75万元；较2023年度决算减少25.95万元，降低51.8%，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费增加1.7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减少19.1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8.55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4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5.77万元,支出决算5.66万元。完成预算的98.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减少0.11万元，降低1.9%,主要原因是压缩行程、压减经费所致；较上年增加1.75万元，增长44.8%,主要原因是2024年出访较2023年增加一个国家所致。因公出国

（境）团组 1 个、共 1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个、共 1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1.68 万元,支出决算 18.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58.3%,较预算减少 13.21 万元，降低 41.7%,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切实压减公务用车费用所致；较上年减少 27.70 万元，降低 60.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切实压减公务用车费用所致。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 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19.16 万元，降低 10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4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8.47 万元: 本部门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5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8.47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3.21 万元,降低 41.7%,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切实压减公务用车费用所致;较上年减少 8.54 万元,降低 31.6%,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切实压减公务用车费用所致。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4.75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4.75 万元,降低 10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4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用所致。与上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1.22 万元，较 2023 年度减少 127.63 万元，降低 38.8%。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3 年度退休人员增加、经费压减所致。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69.37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69.3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29.7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7.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24.7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7.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5 辆，比上年增加 1 辆，主要是由于机构改革，原沧州市乡村振兴局无偿划转公务用车一辆所致。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

其他用车 1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7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255.42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86 个，涉及资金 4255.4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本部门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本部门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组织对“渔船新型信息通导设备”、“2023 年省级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业品牌发展项目”、“2024 年度库房顶棚更换与地面铺设项目”、“现代农业园区工作经费项目”、“沧州市水产技术推广与渔业环境监测项目”、“2024 年度沧州市动物防疫职业竞赛项目”等 6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33.3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1、渔船新型信息通导设备项目绩效情况: 安装新型渔船信息通导设备 1133 套，建设海洋渔业船舶“插卡式 AIS”和北斗卫星示位仪项目，沧州市渔船渔港动态监管系统，提高了渔船监控能力。2、2023 年省级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

业品牌发展项目绩效情况：宣传推介农业品牌，打造宣传推介农业品牌2个，打造提升了我市的农业品牌。3、2024年度沧州市动物防疫职业竞赛项目绩效情况：一是竞赛需要动物40头猪、鸡；二是竞赛项目参加人数60人。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了基层防疫职业人员的技能水平。4、2024年度库房顶棚更换与地面铺设项目绩效情况：一是库房顶棚更换；二是地面铺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一是应该提高认识，设立项目绩效目标科学合理；二是应主动对各个项目积极开展自查，保证项目资金实施。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组织领导，积极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工作；二是定期汇总相关数据，合理安排项目实施、运行及资金使用情况，并对所有数据材料进行汇总、分析形成绩效自评报告，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最大发挥项目资金效益。5、现代农业园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情况：完成市级及以上园区的监测评价任务数量116个，完成率为100%；市级及以上园区监测评价合格率97%，完成率为100%；通过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工作，带动园区农业产业发展面积50万亩，完成率为100%。6、沧州市水产技术推广与渔业环境监测项目绩效情况：一是数量指标上，建立水产健康养殖示范点5个，水质检测点10个；二是在质量指标上，水产健康养殖示范点产品合格率达到100%；三是时效指标上，全程完成技术指导

与支持，水质监测频次完成检测80个；四是养殖水平总体提升，养殖尾水达标排放。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渔船新型信息通导设备、2023年省级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业品牌发展项目、“2024年度库房顶棚更换与地面铺设项目、现代农业园区工作经费项目、沧州市水产技术推广与渔业环境监测项目、2024年度沧州市动物防疫职业竞赛项目等6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渔船新型信息通导设备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渔船新型信息通导设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调整预算数为959.42015万元，执行数为959.420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安装新型渔船信息通导设备1133套，建设海洋渔业船舶“插卡式AIS”和北斗卫星示位仪项目，沧州市渔船渔港动态监管系统，提高了渔船监控能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23年省级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业品牌发展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年省级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业品牌发展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

全年调整预算数为649.1309万元，执行数为649.130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宣传推介农业品牌，打造宣传推介农业品牌2个，打造提升了我市的农业品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24年度库房顶棚更换与地面铺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年度库房顶棚更换与地面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库房顶棚更换；二是地面铺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一是应该提高认识，设立项目绩效目标科学合理；二是应主动对各个项目积极开展自查，保证项目资金实施。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组织领导，积极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工作；二是定期汇总相关数据，合理安排项目实施、运行及资金使用情况，并对所有数据材料进行汇总、分析形成绩效自评报告，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最大发挥项目资金效益。

现代农业园区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17972万元，执行数为5.1797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年度预期目标为做好全市100个市级现代农业园区的建设指导、监测和综合评价等工作，其中：数量指标为市级及以上园区的监测评价任务数量

100 个，已完成 116 个，完成率为 100%；质量指标为市级及以上园区监测评价合格率 90%，实际监测评价合格率 97%，完成率为 100%；时效指标为完成时间 12 个月，实际完成时间 12 个月，完成率为 100%；社会效益指标为园区带动农业产业发展面积 50 万亩，通过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工作，带动园区农业产业发展面积 50 万亩，完成率为 100%；满意度指标为园区主要经营主体满意程度达 90%，目前满意度 100%，完成率为 100%。项目按期完成进度，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为 100%，实现所设定的目标指标。

沧州市水产技术推广与渔业环境监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1 万元，执行数为 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数量指标上，建立水产健康养殖示范点 5 个，水质检测点 10 个；二是在质量指标上，水产健康养殖示范点产品合格率达到 100%；三是时效指标上，全程完成技术指导与支持，水质监测频次完成检测 80 个；四是养殖水平总体提升，养殖尾水达标排放。

2024 年度沧州市动物防疫职业竞赛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9.52 万元，执行数为 9.51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竞赛需要动物 40 头猪。鸡；二是竞赛项目参加人数 60 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省级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业品牌发展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6001-沧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49.130900	到位数	649.130900	执行数	649.1309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49.130900	其中：财政资金	649.130900	其中：财政资金	649.1309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开展品牌宣传推介等农业品牌建设活动			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安排金额	申请预算资金金额	10.00	=	670.54	万元	670.54万元	完成	10
		数量指标	宣传推介农业品牌	打造宣传推介农业品牌类	20.00	≥	2	个	2个	完成	20
		质量指标	任务完成率	农业品牌发展项目任务完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按进度计划实施	10.00	文字描述		按方案及时完成	完成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品牌提升	打造提升农业品牌	30.00	文字描述		有序提升	完成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实施主体满意度	调查实施主体的满意程度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王冬云　　联系电话：2177385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度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渔船新型信息通导设备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6001-沧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959.420150	到位数	959.420150	执行数	959.42015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959.420150	其中：财政资金	959.420150	其中：财政资金	959.42015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建设海洋渔业船舶“插卡式AIS”和北斗卫星示位仪项目：沧州市渔船渔港动态监管系统			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安排金额	申请预算资金金额	10.00	=	1079	万元	959.420150万元	完成	10
		数量指标	安装新型渔船信息通导设备	安装信息通导设备数量	20.00	≥	1130	套	1133套	完成	20
		质量指标	任务完成率	完成设备安装及验收工作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按进度计划实施	10.00	文字描述		按方案及时完成	按方案及时完成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渔船监控能力	渔船实时在线率在线率得	30.00	≥	90	%	0.9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实施主体满意度	调查实施主体的满意程度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完成
填报人：	张振峥　　联系电话：217631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度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度池州市动物防疫职业技能竞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6028-池州市动物疫病预防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9.520000	到位数	9.520000	执行数	9.516200	99.96		
	其中：财政资	9.5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9.5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9.5162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动物防疫职业技能竞赛工作			选拔12名基层防疫人员收奖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竞赛用动物	竞赛用动物约40头、	10.00	≤	5	万元	40头/羽、/对	完成	10
		数量指标	竞赛参加人数	竞赛参加人数	10.00	≤	60	人	6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项目完成时间	10.00	文字描述		2024年内完成	年内完成	完成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项目完成率	10.00	≥	90		9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申请财政资金金额	申请财政资金金额	10.00	≤	9.52	万元	9.52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基层防疫职业技	提高基层防疫职业技	30.00	文字描述		基层防疫职业	提高基层防疫职业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	10.00	≥	85	%	86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改进措施											
填报人：	许铁帅		联系电话：	0817-2020907							

附件1

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单位：	池州市农业项目规划与监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度现代农业园区工作经费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池州市农业农村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17972	到位数	5.17972	执行数	5.17972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17972	其中：财政资金	5.17972	其中：财政资金	5.17972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做好全市市级现代农业园区创建设指导、监测和综合评价等工作			市级园区和新建产业园稳固有序发展，综合评价成绩合格率97%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是否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市级及以上现代农业园区监测评价任务	15	=	100	个	116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市级及以上园区监测评价合格率	10	>=	90	百分率	97%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5	=	12	月	12	完成	15
		成本指标	现代农业园区工作经费	10	=	5.17972	万元	5.17972	完成	1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 .							
		社会效益指标	园区带动农业产业发展	50	>=	50	万亩	50	完成	5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 .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园区主要经营主体满意度	10	>=	90	百分率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0.00%	10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度沧州市水产技术推广与渔业环境监测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6025 - 沧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100000	到位数		8.100000	执行数		8.1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8.1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1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1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水产健康养殖示范					完成年度工作目标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产健康养殖示范点	水产健康养殖示范点	5.00	≥	5	个	5	完成	5
		数量指标	水质监测点	水质监测点数量	5.00	≥	10	个	10	完成	5
		质量指标	示范点产出品质量监测合格	示范点产出品质量监测合格	20.00	≥	100	%	1	完成	20
		时效指标	技术指导与支持时间	养殖期全程指导	5.00	文字描述		全程指导	全程指导	完成	5
		时效指标	水质监测频次	年检测水样数量	10.00	≥	80	个	8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申请财政资金金额	申请财政资金金额	5.00	=	5.1	万元	5.1	完成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殖水平整体提升	养殖水平整体提升	15.00	文字描述		养殖水平整体提升	养殖水平整体提升	完成	15
		生态效益指标	对养殖尾水进行监测，达标	对养殖尾水进行监测，达标	15.00	文字描述		对养殖尾水进行监测，达标	对养殖尾水进行监测，达标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0	≥	85	%	89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王海凤			联系电话：	5141287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其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5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度库房顶棚更换与地面铺设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6020 - 沧州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000000	到位数		5.000000	执行数		5.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根据实际需要，申请库房顶棚更换与地面铺设费用共计7万元，用于屋顶瓷治、房屋修缮					维修施工已全部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解决库房顶棚更换面积	反映库房棚顶更换面积	15.00	≤	550	㎡	55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项目验收合格情况	15.00	≥	100	%	1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性	资金支付的及时程度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该项目预计资金成本	10.00	=	7	万元	5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我单位仓库正常使用	仓库修缮后能够正常投入使	30.00	文字描述		不出现污染、破损	项目已完成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单位满意率	使用单位满意率	10.00	≥	90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维修施工已全部完成。										
填报人：	张文琦			联系电话：	2061101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其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项目未进行部门评价。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07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08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